

人民法院公告

梁伟忠：

本院在执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东岗路支行与梁忠伟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中，现向你送达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2021）冀0108执恢303号执行裁定书（拍卖）及房地产估价报告。请你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60日内到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石家庄市裕宁街77号611室，电话：88706072）领取上述法律文书，逾期视为送达。

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赵新雅：

香河晋邦涂料有限公司与赵新雅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向你公告送达（2019）冀1024执恢67号之二执行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

香河县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艾鹏：

本院受理（2021）冀0202民初1676号原告刘玉超诉被告艾鹏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唐山市路南区人民法院民一庭215房间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本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或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上诉状及副本，并交纳上诉费。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唐山市路南区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徐丙亮：

本院受理原告胡继堂诉你及孔为国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判决书送达后，原告胡继堂不服判决，在法定期限内提出上诉，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0427民初1290号民事上诉状副本。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民一庭领取民事上诉状副本，逾期视为送达，特此公告。

磁县人民法院

公 告

我处于2021年9月9日受理了李志朋商铺租金提存公证，李志朋交来商铺租金共计15万元提存款，具体商铺位于平山县冶河花园小区临街的60号、61号、62号、63号。因出租人河北新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现无法联系，且因涉诉上述出租商铺已被法院裁定权属转移。

请上述租金权利领取人，持相关证明或者法院生效判决/裁定、本公告、身份证明等材料及时与本处联系，办理领取上述提存款（商铺租金）事宜。

河北省平山县公证处

公 告

我处于2021年9月27日受理了梁二成商铺租金提存公证，梁二成交来商铺租金共计24000元提存款，具体商铺位于平山县冶河花园小区19号。因出租人河北新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现无法联系，且因涉诉上述出租商铺已被法院裁定权属转移。

请上述租金权利领取人，持相关证明或者法院生效判决/裁定、本公告、身份证明等材料及时与本处联系，办理领取上述提存款（商铺租金）事宜。

河北省平山县公证处

人民法院公告

闫立新、贾连兴：

本院受理的原告吕银生诉贾新立、睢丙印、闫立新、贾连兴排除妨害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0433民初55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馆陶县人民法院

遗失声明

河北省政府法制研究会不慎将执照正本、副本丢失，统一代码号为5113000073025431X5，特此声明。

王建超不慎将警官证丢失，证号为062266，特此声明。